

证券代码：300048

证券简称：合康新能

编号：2024-042

北京合康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（一）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

为支持子公司业务发展需要，近日北京合康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（以下简称“中信银行佛山分行”）签订《最高额保证合同》，为全资子公司北京合康新能变频技术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合康变频”）向中信银行佛山分行申请的综合授信合同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，担保额度 8,000 万元及利息等其他所有应付款项之和。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上述担保事项在已经审议的年度担保额度范围内，无需再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决策程序

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8 日和 2023 年 12 月 25 日分别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4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》；于 2024 年 3 月 26 日和 2024 年 5 月 10 日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增加 2024 年度对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》。详情可见公司披露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相关公告。

二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北京合康新能变频技术有限公司

1、基本情况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11030276014420XA

成立日期：2004-03-10

注册地址：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博兴二路3号综合楼201室

法定代表人：陆剑峰

注册资本：30,000 万元人民币

经营范围：生产高压变频器；各类工程建设活动；发电、输电、供电业务；技术开发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服务、技术咨询；系统集成；销售自产产品、电气设备、机械设备、电子产品、五金产品、电力电子元器件；货物进出口、技术进出口、进出口代理；合同能源管理；变压器、整流器和电感器、电容器及其配套设备、电力电子元器件、仪器仪表、锂离子电池、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。（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，开展经营活动；生产高压变频器；各类工程建设活动；发电、输电、供电业务；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；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。）

与本公司关系：系公司全资子公司

2、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

单位：元

项目	2023年度（经审计）	2024年一季度（未审计）
营业收入	672,351,710.13	205,468,868.45
利润总额	-164,496,105.90	-8,251,685.38
净利润	-163,510,654.48	-8,919,487.86
项目	2023年12月31日（经审计）	2024年3月31日（未审计）
资产总额	847,242,986.83	939,830,736.12
负债总额	739,221,512.97	838,558,602.19
其中：流动负债总额	737,918,930.29	837,143,189.51
其中：银行贷款总额	0.00	0.00
净资产	108,021,473.86	101,272,133.93

3、股权结构：

股东名称	认缴出资额（万元）	出资比例
北京合康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30,000	100%

合康变频最新一期财务报表的资产负债率为89.22%，资产负债率超过70%，诉讼金额约1,518万元。除此之外，无其他担保、诉讼、抵押事项，不是失信被执行人。各项业务开展情况正常，具有良好的资产质量和资信状况，本身具有较强的偿还能力。

三、协议主要内容

公司与中信银行佛山分行签署的《最高额保证合同》：

- 1、债权人：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；
- 2、债务人：北京合康新能变频技术有限公司；
- 3、保证人：北京合康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；
- 4、担保方式：连带责任保证担保；
- 5、担保债权额：捌仟万元和相应的利息、罚息、复利、违约金、损害赔偿金、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、迟延履行金以及为实现债权、担保权利等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和其他所有应付的费用之和；
- 6、担保期限：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，即自债务人依具体业务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；
- 7、担保范围：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、利息、罚息、复利、违约金、损害赔偿金、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、迟延履行金、为实现债权的费用和其他所有应付的费用。

四、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经审议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440,000万元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62.59%；公司实际提供担保余额为182,191.60万元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8.73%，均为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

供的担保。以上担保均符合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，公司不存在为子公司以外的担保对象提供担保的情形，公司无逾期担保情况，亦无为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与中信银行佛山分行签署的《最高额保证合同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合康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7月9日